

本益新材料股份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6 年 10 月 10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泉州市泉港区普安工业园区公司三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黄栋梁董事长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为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召开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，并于 2016 年 9 月 2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（公告编号：2016-051）；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增加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议案的议

案》，并于 2016 年 9 月 2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通知（公告编号：2016-054）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的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以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本次会议召开无需取得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必要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5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9.45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详情参见 2016 年 9 月 21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的《关于补充确认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4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同意关联交易-关联方担保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2016 年 9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并新增了该项议案。2016 年 10 月，本公司拟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金额不超过 500 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，并由子公司福建润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润岩子公司”）及实际控制人黄栋梁为上述借款提供担保，交易标的总额不超过 500 万元；公司将与关联方润岩子公司及黄栋梁发生金额不超过 500 万元的关联担保交易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,2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泉州君合投资有限公司、福建晋成投资有限公司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黄栋梁为一致行动人，董事黄启欣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黄栋梁为父子关系；董事黄哲成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黄栋梁为叔侄关系；董事陈子凌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黄栋梁为姻亲关系，陈子凌为黄栋梁侄女的配偶。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关联股东黄栋梁（1351 万股、占比 24.17%）、泉州君合投资有限公司（1200 万股、占比 21.47%）、福建晋成投资有限公司（1086 万股、占比 19.43%）、黄启欣（299 万股、占比 5.35%）、黄哲成（200 万股、占比 3.58%）、陈子凌（144 万股、占比 2.58%）已按公司章程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本益新材料股份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本益新材料股份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10 月 10 日